目錄

目錄……第 1 頁

日程表.....第 2 頁

第一次會議紀錄……第 3-4 頁

第二次會議紀錄……第 5-17 頁

第三次會議紀錄……第 18-33 頁

附件(簽到表)……末頁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 8 次臨時大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場次	上午 0900-1200	下午 1400-1700
109 年 7 月 13 日	星期一	第一次會議	代表會報到 08：00-09：00 時 一、 開幕典禮 二、 預備會議：商討議事日程	
109 年 7 月 14 日	星期二	第二次會議	109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第 1 讀會、第 2 讀會(審查)。	
109 年 7 月 15 日	星期三	第三次會議	一、109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第 3 讀會。 二、討論提案(1.公所提案 2.代表提案) 三、區公所報告(民政課-報告主席盃執行進度及經費概算)。 四、臨時動議(含業務詢問)。 五、人民陳情案。 六、閉會。	
備註：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 8 次臨時大會
第一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3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清源代表、謝代表宜真、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余代表金鐘

列席：區長謝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高美圓、秘書室主任李冠萱、主計室主任陳俊豪、人事室主任周豐隆、清潔隊隊長張福雄、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吳美芳、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撒帽秘書報告：簽到代表人數已超過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王主席正國致開幕詞：

區公所謝區長、公所所有單位主管、代表會張志誠副主席、陳啟明代表、杜司偉代表、高清源代表、余金鐘代表、撒帽秘書、雲美組員、志龍大家平安。今天是我們高雄市桃源區代表會第二屆第八次臨時會，首先在這邊百忙之中可以全員到齊參加這次第八次臨時大會，本次臨時會由我們公所行文要求代表會來開這第八次臨時會，主要目的是繼續推動區內工作及最重要我們要辦理追加減預算，因此這次的臨時會由公所來召開，希望代表會能夠支持公所預算，在此祝福三天會期如期完成。會議在還沒開議前我們請區長講幾句勉勵致詞，我們掌聲歡迎。

謝區長英雄致開幕詞：

王主席、撒帽秘書、張副座、各位代表及本所主管大家早安。今天是我們代表會第二屆第八次臨時會的開幕，在這邊也誠懇拜託代表這次會議是我們公所提出有關追加預減預算跟墊付案，所以我相信代表對你們的陳請案之需求我都有列入追加預算，今年所辦理追加預算有兩千萬，涵蓋工程還有其他基礎建設，所以希望代表能夠通過這次的墊付案及追加預算案，這邊謝謝代表歷年來一直協助公所區政策業務，希望所有工作包括同仁能夠全力以赴，不辜負代表所期待的工作，這邊也祝福這三天的臨時會圓滿成功，謝謝。

主席王正國宣布：

主席宣佈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八次臨時會會議開始。請秘書就三天議程報告。

貳、商討議事日程

撒帽秘書宣讀議事日程草案：

(一)109 年 7 月 13 日星期一第一次會議內容：1.開幕典禮 2.預備會議：商討議事日程。

(二)109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第二次會議內容：109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第 1 讀會、第 2 讀會(審查)。

(三)109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三第三次會議內容：1.109 年度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預算案第三讀會。2.討論提案(1)公所提案(2)代表提案)。3.區公所報告(民政課-報告主席盃執行進度及經費概算)。4.臨時動議(含業務詢問)5.人民陳情案。6.閉會。

議事日程意見

主席王正國報告：

今天進行第一次會議所排定預備會議這三天的議事日程作討論，各代表及區公所針對這三天所排定議程若有部分需要調整或公所課室有重要事務要特別報告商討議事日程調整的，可以提出來。我們先休息十分鐘作討論,公所跟代表作討論後再把議程作確定。

10 分鐘後繼續會議：

剛經過代表會跟公所討論這三天會期大致上沒有變化，在第三天天區公所報告請民政課就主席盃相關經費概況稍微報告；另外臨時動議會針對公所各部門在人民託付代表詢問各課室之下作詢問，這是詢問不是質問,讓代表知悉一下！大致上今天的會議就這樣。明天上午九點半準時開議，預算報告部份明天只有經建課延至第三次會議作報告,其餘單位明天請案時報告,今天會議到此結束。

參、會議結束宣布

王主席正國宣布：

主席宣布本屆第 8 次臨時大會第一次會議到此結束。

肆、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 8 次臨時大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清源代表、謝代表宜真、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余代表金鐘

列席：區長謝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張子新(代)、農觀課長高美圓、秘書室主任李冠萱、主計室主任陳俊豪、人事室主任周豐隆、清潔隊隊長張福雄、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吳美芳、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撒帽秘書報告：

簽到代表人數已超過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王主席正國宣布：

桃源區公所謝區長、所有單位主管、代表會張副主席、余金鐘代表、高清源代表、杜司偉代表、陳啟明代表、謝宜真代表、秘書、雲美組員、志龍大家早安。今天是我們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八次臨時會所排定的議程，主席在此宣佈 109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第二次會議，會議開始。請秘書把今天所排定議程作報告。

撒帽秘書宣讀：

109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第二次會議,109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第 1 讀會、第 2 讀會審查。

王主席正國報告：

按照所排定議程進行今天 109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第 1 讀會議程,現在我們開始進行討論審查 109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第 1 讀會,同意不同意。

貳、審查意見

一、審查 109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第

一讀會、第二讀會審查。

(1)中華民國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高雄市桃源區公所編製，同意第 1 讀會的代表請表決。

決議：第 1 讀會審查通過(同意 6 票)。

王主席正國宣讀：

同意第 1 讀會代表有 6 票，第 1 讀會通過，現在就進行第 2 讀會審查。

(1)109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第二讀會審查。

(2)中華民國 109 年度、109 年 1 月 1 日起 109 年 12 月 31 日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總預算案高雄市桃源區公所編製，同意第 2 讀會審查的代表請表決。

決議：第 2 讀會審查通過（同意 6 票)。

王主席正國宣讀：

同意第 2 讀會代表有 6 票，第 2 讀會通過，現在就進行 2 讀會審查，請主計開始針對追加減預算說明。

主計陳俊豪報告：

代表會主席、撒帽秘書、張副主席、各位代表、公所區長、各課室主管大家早。主計室針對 109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總說明作報告，請各位代表先生女士翻至第 1 頁。

一、追加減預算籌編經過，本年度追加減預算案依中華民 109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規定參酌實際情形追加減編列。

二、酌加減預算案歲入歲出何列情形，歲入經常門編列 64,86 仟元，歲入資本門編列 0 元，歲入總計 64,867 仟元。歲出經常門編列 5449 仟元。資本門編列 80815 仟元，歲出總計 86264 仟元。**歲入**部分計有補助及協助收入總共編列 64867 仟元。**歲出**部份總計是 86264 仟元，有下面六個項目包含行政支出 756 仟元、民政支出 1374 仟元、文化支出 1434 仟元、農業出 3405 仟元、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80171 仟元、社區發展支出-876 仟元。

三、本 109 年度追加減預算後，總預算數歲入預算數計 295447 仟元，歲出預算數 316844 仟元，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預算數 21397 仟元。以上作 109 年度追加減預算案報告，待回針對追加減項目若代表有疑問的話，再由各課室主管報告時作說明，以上報告。

主席王正國問：今年所提的就是 2100 多萬是不是?

主計陳俊豪答：

對，如果說因為歲入追加針對上級補助款，那我們因為其他建設經費需要支出，不足部份我們就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預算數21397仟元。

主席王正國問：還保留多少錢?

主計陳俊豪答：

因為手邊目前沒有今年度總預算資料，我這邊印象是賸餘7仟多萬若扣除2,139萬來講，大概還有5,000萬資金到公部門。

主席王正國問：

各位代表剛剛針對主計部份，像今年度賸餘是不是要列入?

主計陳俊豪答：因為賸餘部份會在年度決算裡呈現。

主席王正國回應：

謝謝主計室的報告，辛苦了。各位代表剛主計說明已經很清楚了，大概今年兩仟一百多萬作追加應該還有五千多萬的賸餘。現在就請各代表針對主計總預算部份有不清楚的來詢問，沒有問題的話請主計回座，現在就各課室所提追加減預算按照手上所編列的順序進行說明，我們請秘書室先報告。

室主任李冠萱報告：

在座各位代表、區長、秘書還有各位主管大家早！針對19頁的部份我這邊說明一下歲入項目說明。**第1**項目內容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補助108年度災害準備金辦理災害搶修工程**第2**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補助108年度桃源區達西霸樂吊橋護岸災後復建工程。**第3**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住民部落營造-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改善第二期工程改善。**第4**高雄市政府農業局補助107年8月豪雨公共設施災後復工程。**第5**高雄市政府補助109年度災害準備金辦理災害搶修工程。**第6**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109年度原住民族土地規劃與管理經營細部實施計畫-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計畫。**第7**高雄市政府水利局補助109道路側溝等公共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第8**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109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工程。**第9**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108年度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住民族部落文化建康綜合服務據點有善空間整建計畫標案餘款。**它是依據**下列涵文第1個依據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108年10月16日高市原民建字第10931160100號函。**下一個**是計畫型補助收入，**第1項**是追加預算數200萬這個是市府原民會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108年10月16日高市原建字第10831160100號函核定補助災害準備金。**第2項**是993萬6,000元這個

部份是市府原民會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108年10月16日高市原民建字第10831151300號函核定補助108年度8月白鹿颱風-桃源區達西霸樂吊橋護案災後復健工。**第3個**是追加預算數300萬，工程部分是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桃源區嘎拉鳳部落文化健康服務據點周邊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1)164萬6,000元整，市府農業局核定補助107年8月豪雨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

(2)1,020萬元，高雄市政府補助109年度災害搶修險工程。

(3)350萬元，市府核定補助109年度災害準備金辦理颱風、豪雨期間等災後原住民地區緊急搶修及辦理維管道路、路燈、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工程。

(4)53萬1,016元整，市府核定補助109年度原住民族土地規劃與管理經營細部實施計畫-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計畫。

(5)200萬元整，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核定補助109道路側溝等公共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

(6)2,764萬1,800元整，這個是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109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工程。

(7)24萬6,550元整，這個市府原民會函轉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108年前瞻計畫-嘎拉鳳文化健康站友善空間整建工程。

(8)340萬4,745元整，原民會核定補助109年度原住民族地區傳統遺址及生態資源維護計畫。

(9)158萬5,196元整，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函轉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109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補助計畫。

(10)53萬3,020元，原民會核定動用109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租金款計畫。

(11)43萬2,000元整，這個是市政府民政局核定補助採購汰換里公務機車。

(12)追減71萬3,643元整，依據原民會核定補助辦理追減109年度原住民族土地調查及輔導管理計畫。

(13)追減的部份20萬元，這個是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辦理追減108年度補助地方政府文物館改善計畫。

(14)追加11萬5,500元整，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函轉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109年度前瞻計畫-原住民族部落文化綜合服務據點有善空間整建。

(15)追減99萬1,119元，這個是市府原民會核定辦理追減108年度前瞻計畫桃源區文建站友善空間整建計畫。以上報告。

主席王正國問：
底下追減部分跟代表報告一下為何要辦追減?我們想要瞭解?還是你不清楚?
室主任李冠萱答：這個課室會進行報告。
主席王正國回應：
謝謝秘書室的報告，辛苦了。我們先休息 10 分鐘後再開始各單位的追加減報告。
10 分鐘後主席宣布：
繼續我們的會議，第一個 24 頁請我們的秘書室還是民政課?
主任李冠萱報告：
主席、各位代表、區長、秘書及各位主管大家好！針對 24 頁追加減作個說明秘書室這邊運輸設備費是要追減原本編列 70 萬區長務座車，我們改成購買公務機關用車 82 萬元。接下來是民政課部分報告。
主席王正國回應：
秘書室這邊說明為原本 70 萬區長公務座車追加機關公務用車 82 萬元。下一個請民政課報告。
民政課長謝仁正報告：
主席、撒帽秘書、張副主席、各位代表、我們公所謝區長、秘書、各位主管大家好。我現在是要報告公務機車的部份，高雄市政府補助本所各里里長公務機車每輛 5 萬 4,000 元，總金額是 43 萬 2,000 元，但因為考慮機車金額不足以買有擋速模特車，所以我們每一輛追加 2 萬 8,000 元，追加總預算 22 萬 4,000 元。
土管所長謝鎮宇報告：
主席、張副主席、撒帽秘書、各位代表先生女士、本長、秘書、各單位主管，大家早上好。土館所預算報告這次辦理追加減預算共有三個案，第 1 個是原住民保留地租金收益，第 2 個原住民保留土地規劃與管理經營細部實施計畫、第三個是追減原住民土地或部落範圍土地劃設計畫。**第一**個原住民保留地租金動支計畫追加預算總共為 53 萬 3,020 元，其中這次中央補助經費，那其中有 6 萬是補助本所繳納原住民保留地地價稅，那剩餘部份大概為 46 萬 3,000 元整為租金人員協助薪資。**第二**個就是原住民土地權利回復計畫，其中補助經費大部分都是土登人員薪資下來剩下為業務費，本所辦理追減預算總共 65 萬 3,643 元，這個是辦理傳統領域劃設計畫，因為中央未核定，所以我們本次辦理追減，請各位代表參閱第 24 頁，我們這個原本總共有 6 萬編列在秘書室這邊，因為本所沒有資本門的預算編製，所以去年編在秘書室，因為計畫未核定所以本所辦理追減，以上土所的報告。

副主席張志誠問：
所以今年109年度原住民權利回饋這個案子就沒有辦理?
土管所長謝鎮宇答：沒有，是土地傳統領域調查沒有辦理。
副主席張志誠問：是原民會不核定還是?
土管所長謝鎮宇答：
因為原民會是說今年申請單位較多，可能本年度本所不予補助，可能要等下一年。
副主席張志誠問：
要積極一點，不然輪到布農族，沒有錢人家會罵我。
土管所長謝鎮宇答：我們一定會提出計畫申請。
副主席張志誠問：瞭解了，謝謝。
主席王正國回應：
土地所的部份有問題時待會兒還可以再詢問。現在換民政課，請民政課來報告。
民政課長謝仁正報告：
主席，區長大家好，民政課這邊翻開第25頁，這個是針對我們語推人員，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109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計畫-碎紙機這是收支對列。另一個就是針對原住民族委員會109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防潮櫃的部份，總共是2萬元。**第26頁**這個部份追加減是96萬3,000元，業務費一般事務費是編列本區T517及518路線公車式小黃營運經費分攤款，總共是46萬3,000元。第二項是全區公墓廢棄墓穴整理,50萬元。**第30頁**業務費、保險費是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109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計畫-族語推廣人員意外責任保險費追加6,000元，臨時人員酬金，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109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薪資、年終工作獎金、機關負擔勞健保及提繳勞工退休金金額是112萬9,296元。一般事務費追加2佰萬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109年度基本設施維持費-109年聯合聖誕節暨跨年迎新系列活動費2佰萬元。**第31頁**參加109年度全國布農族射耳祭儀暨傳統技能競賽活動費追加220萬元。**下一個**追減109年布農族射耳祭儀暨傳統技能競賽活動費追減2佰萬元。**下一個**追減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109年度基本設施維持費-參加10109年度全國布農族射耳祭儀暨傳統技能競賽活動費追減220萬元。然後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109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計畫-族語推廣計畫相關業務費追加29萬9,900元。**下一個**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109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計畫-公所辦理族語推廣計畫原民會補關行政費追加5萬元。配合千元804元。國內旅費，原住民族助109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

設置計畫-語言推廣人員差旅費追加6萬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追減補助本區各教會辦理聖誕節活動費追減20萬元。**第32頁**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109年度基本設施維持費-補助本區各教會辦理聖誕節活動費追加20萬元，以上。

主席王正國回應：

好，民政課部份報告結束，我們仍繼續作報告再來作詢問，下一個單位是圖書館。

圖書館長何秀妹報告：

主席、撒帽秘書、張副座及各位代表大家早安。請代表翻閱33頁，本館針對疫情的關係還有圖書館借書頻率增加，為了購買圖書教具滅菌機來完成消毒作業，避免病菌從書中帶入維護館內館藏書的衛生，改善確保公共衛生，所以再投資設備資本門部分追8萬8,000元來購買機器，以上是本館追加部份。

主席王正國回應：

謝謝我們圖書館的報告，下一個單位文物館來說明一下。

文物館長吳美芳報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公所區長、秘書、各位主管大家好。文物館這邊報告在**第34頁**，內容是追減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發展中心108年度補助地方政府原住民文物館改善計畫-桃源區原住民文物館文物典藏室濕度環境改善工程。這個部份是追減，因為這個經費是去年在12月未完成發包，這經費就繳回到我們文發中心。

主席王正國回應：好，等一下再一一詢問，下一個單位農觀課。

農觀課長高美圓報告：

主席、張副座還有與會所有代表女士先生，區長、秘書還有同仁大家早。農觀課這邊是針對我們這一次109年度原住民族地區傳統遺址及生態資源回復計畫這個部份，我們已經墊上一期會有墊付案，補助的經費總共有340萬5,000元，裡面項目有臨時人員酬金是維護隊員9人薪資、工作獎金、機關負擔勞健保費及提繳勞工退休金總共有307萬2,745元。**接下來**就是油料補貼及公務用油有16萬5,000元。一般事務費的部份就是我們的行政業務費有14萬元。接下來在36頁，就是他們平常的旅費，會去開會的旅費有2萬7,000元。以上是農觀課針對這次追加預算報告。

主席王正國回應：

好，謝謝，下一個單位是經建課的部份我們就等明天再問，現在請社福館報告。

社福館長謝志勵報告：

主席、秘書、各代表、還有區長、秘書各位主管同仁早上好。

我們社福館報告的是關於社區發展管理針對拉芙蘭文建站部分，因為拉芙蘭是今年度新增的文建站，其他文建站在去年有關工程設備已發包完成。針對我們新站部份，它有分兩個部份一個是外圍的設備費跟工程的部份，設備原住民族委員會 109 年度前瞻計畫-原住民族部落文化綜合服務據點有善空間整建-補助拉芙蘭文建站購置設施設備費共 11 萬 5 千五百元。這部份是因為我們之前公所有跟原民會針對工程開過協調會，會議的結語是原民會來自行發包辦理總共 99 萬 1 千 1 佰 19 元，社福館以上報告。

主席王正國回應：

謝謝我們社福館。經建的部份代理課長子新沒有準備就留在明天由課長作報告，沒關係。各課室針對追加減的預算作報告，各代表針對各課室所編列追加追減部份來作提問，我們每個代表都有權利來了解這個經費的支出是什麼樣的情形？未執行就追減是什麼問題？現在請各代表針對 109 年度下半年度預算追加減預算來作預算詢問。第一個我們就請張副主席來就問題來詢問。

副主席張志誠問：

不問呢就不是審查了，所以還是要問，我們來看 26 頁，我請民政課來回答，就是追加了一個 50 萬的全區公墓廢棄墓穴整理，我想知道說我們這個是過去有編過還是今年才編?

民政課長謝仁正答：

這應該是去年本來要作執行，但是沒有編列到，所以這個部份是我們追加方式最主要目的，是針對 8 個里公墓像挖掘出來的墓懸在那邊造成景觀不雅觀，透過這個公墓挖掘來整理，編列這個預算希望能改善這個公墓。

副主席張志誠回應：

希望編了就好好執行，而且要執行的時候，還是要知會各里，不然碰到了別人墓地或是壓到祖先可能要注意。**我問一下文物館，**這個文物館有退了一個 108 年度補助地方文物 20 萬，據我所知你有提到秘書室這個計畫，但是沒有執行，是否沒有上網發包?

文物館長吳美芳答：

對，這個部份是這個月底前沒有發包完成。

副主席張志誠回覆：

我建議！現在不是質詢，類似這種補助我們盡量把握，人家補助又不執行這樣表示執行效率很差，也請秘書室未來有關補助應提早發包，這樣我們業務能進行，這是提點以上。

主席王正國問：

主計像我們預算沒有執行會影響公所執行進度，明明可以作的東西又不作，然候最後追減掉，我們很想瞭解你就站在法的角

度來說明。

主計主任陳俊豪答：

基本上我們作這個動作擔心執行，因為這個經費原本是上級補助，但是因為我們不管是發包程序上瑕疵或者是廠商未投標的意願造成經費流失，唯一能作就是在隔年度再去爭取，但是相對於我們原本收支對列編列的預算要把它追減掉，因為不追減我們始終沒有上級補助財源的基礎，會造成沒有收入、我們相對沒辦法支出，所以才會作一個追減預算的動作；第二個是也把執行率消除掉，主要是這樣子。

王正國主席覆：

還有沒有各代表針對各課室的報告提問?

代表高清源問：

主席、秘書、還有區長、區公所各單位主管、副主席還有代表同仁大家午安。我針對一些秘書室這邊詢問，就是各里補助里長機車方面，既然補助了想詢問說是補助打檔還是什麼類型的車?

民政課長謝仁正答：

報告高代表機車補助的部份我們還要跟里長再溝通一下，基本上我們覺得先前的決議是大家最取向不是打檔的公務機車，因為有部分里長不方便騎打檔的車，所以里長之間他們有作一些內部的討論，基本上未來執行上里長跟我們講大該是非打檔車

代表高清源問：

其實這樣也好，既然買了就統一較不會有問題，避免造成他人車款不同及不公平聲評。統一比較好。另一個詢問像機車購買給他們是發給他們還是算公家的?有沒有比照以前擔任幾屆的里長就可以送給他，我記得以前還沒有縣市合併時候有似類問題?我只是詢問一下謝謝。

民政課長謝仁正答：

我這邊依照行政機關的規定這個財產公務機車財產金是公所，財產應用或是報廢有一定手續，這個部分不太可能變成他們個人應是公務使用。

王正國主席回應：

機車當然我們可以補助，但是不能給里長挑選摩托車款式，要明確是我們在編預算，上級說若代表會不夠可以追加一點，但我們不能讓里長自行挑選，所以你們應該訂一個標準，市政府規定多少?金額不足的我們可以來補足，但每一個人都要一樣，不能依照里長喜好挑選。

代表杜司偉問：

問一下民政課課長，請問一下課長關心而已，看了一下預算書追加減增加了費用那也很開心，看到民政課終於開始動起來了，那麼多的事情但是我是關心一下你的那些課員他們可以勝任，因為你的人力也不足，那增加你的工作量會不會造成你們課室的工作負擔。

民政課長謝仁正答：

報告杜代表，目前公所的本來就是民政課業務，但是我覺得民政課應該說是滿優秀很多都是主管下來的，邏輯或是思考及應變能力很強，我只是帶著他們一起作，所以我覺得民政課應該是可以勝任。

代表杜司偉應：

好，那就加油啦！謝謝，辛苦你了。

主席王正國回應：謝謝杜代表的詢問，下一位請張副主席。

副主席張志誠問：

我們請民政課把射耳祭、全國布農射耳祭及這次誇年晚會，原來的經費跟這次追加減改變的經費作說明，讓代表知道並簡單清楚的說明。

民政課長謝仁正答：

請各位代表翻開**第 30 頁**，在一般事務費我們有追加 200 萬的要辦理 109 年度聯合聖誕節暨跨年迎新系列活動費，這個預算原本從 31 頁的第 3 項追減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 109 年度基本設施維持費，我們原本有編列這筆錢，我們給他追減原本 220 萬我們辦追減 2 百萬加到 30 頁的誇年活動，原本 220 萬剩下 20 萬追加第 32 頁的各教會辦理聖誕節活動，所以它的經費從全國布農這邊來追加的，然後一個就是全國布農射耳祭第 31 頁第一項參加 109 年全國布農族射耳祭儀暨傳統技能競賽活動費，這個部份是從布農射耳祭追減上去的，凡正我們從追加跟減總金額是沒有變化的。

主席王正國覆：

課長你好像講錯了，應該你 200 萬補助 109 年基本設施費，你不是把 220 萬挪到上面追加 109 年全國原住民布農運動大會嗎?那追減 200 萬不是拿到原住民設施費 200 萬，你 20 萬追減到後面 20 萬，32 跟 31 頁追減部份，好像跟邏輯有點不清楚?

民政課長謝仁正答：

沒有，這個聯合聖誕節是從原住民族全國射耳祭這個部分把他追減，然後追加到誇年活動，剩下 20 萬是追加到這個各教會，32 頁各教會辦理聖誕節活動費用。

主席王正國問：

你那個射耳祭呢?全國的 220 萬呢?你不是把那個傳統祭儀的錢要挪到? 有一點點解釋不清楚，我們請主計說明一下。

陳俊豪主計主任答：

跟主席各位代表報告，會作這樣調整是因為原本預計全國布農它是可能會辦或是不辦，因為全國布農他的財源是從基本設施維持費，萬一不辦的話基本設施維持費變成 8 佰多萬，那 220 萬不辦它執行率會驟減，即時其他活動都辦完也只有百分 75 的執行率，這會影響到隔年度的補助款。所以我們作一個調整把 220 萬也就是 31 頁這個原本編在基本設施維持費下面全國布農減掉追加到今年確定會辦的 30 頁最下面的跨年活動以及補助各教會 32 頁 20 萬，也就是 220 萬作調整，一併是可以執行確保明年基本維持費補助的額度，相對原本這個活動應該說射耳祭因為今年停辦也是疫情關係，200 萬我們追減掉同時全國布農它是有可能會辦，我們就追減掉 200 萬就補到原本追減掉基本設施維持費下面的全國布農，就是說如果今天疫情緩和，他要辦我們還是挪得出本預算財源來支應全國布農。所以我們追減掉原本射耳祭把本預算經費挪到全國布農 220 萬，220 萬的規模還有 20 萬不足的部份，我們就從原本補助給教會 20 萬挪來支應全國布農，以上。

主席王正國回應：

請坐，請問主計一下，民政課部份我們翻開 26 頁，這個小黃營運經費分攤款，在編列預算是不是我們本區的，不是我們補助單位，這個是民間單位，如果說這個可能在我們以前到現在第一次作這種非我們桃源區內也非公家機關單位要從我們公家機關編列預算給它，我們要很明確知道。它的依據補助對象是車子還是人員座車的定義? 還是補助車輛亦或公哩數? 它這個以後是不是只單單補助一次，可能變成每年要編列預算，我們要非常小心像這個光靠你們開會紀錄，爾後編列預算依據的話在地方制度法比較不符的，如果說法定上在地方有共識的話是應該要尋求我們中央市府單位跟我們討論一下再編列預算，我們配合你們做，小黃是民間團體，本席想清楚瞭解到底這樣爾後是不是被糾正? 是不是有必要與交通局過來跟我們討論做確認，重新請市政府發正式文，如果依據地方制度法自己圖利某一些民間機構團體，我們要非常審慎，是不是有必要跟他們做最後協商。如果一次性補助沒關係，但這是要逐年編列，若市府財源不足，掉扣我們補助較沒有立場來討論，我們已是先給予補助，這個部份要小心；站在主計考量法的部份是不是要重新討論，你認為呢?

主計主任陳俊豪答：

回應主席的問題，先說明小黃的政策，上級這個政府大概對我們的政策，他的目的是說創造就業機會透過共乘的方式，讓偏鄉搭乘車輛方便度提高，公所這邊要負擔百分之5，市府負擔百分之95經費，補助對象包含車以及開車的人。我這邊說明，細部整個車輛購置包含開車時數還有其他限制乘坐對象，在補助辦法裡面我們是無法看到相關細部規劃，我們編這個預算包含到今年度下半年度我們所需付出的經費46萬3千，事實上從去年底到今年上半年已經確實發生，這個的確是要給付的，他這個也有正式公文來，大概部分十幾萬的金額是包含到下半年預估經費他這個是多退少補。如果代表會通過我們繼續支持這個政策只到年底付出這個錢，如果說代表會這邊還有疑義的話，當然希望藉這個機會讓市府交通局跟我們這邊說明一下這個政策細節，我想這個對於大家政策透明度越瞭解對這個整個政策推展才有幫助。所以希望代表會這邊也能夠促成這樣的機會，我們再來討論這個公共政策到底是不是適合在原鄉執行，甚至是需不需要修改，都是可以討論的方向，以上。

主席王正國問：

因為對這個一開始就沒有公開透明化，很多老百姓對這政策到現在存著很多一些問題，當初這個要成立時，老百姓一直質疑說車子各里要負擔百分之幾，政府負擔多少?自己負擔多少?這個車子就由他自己管理，薪水我們有問過，比你們公務人員還高。所以我們要很明確今天要補助的對象要跟市政府做溝通，補助定義上應放哪個位置，要明確確實是補助給老人搭乘這個錢，若是補助他們薪水及車子保養，對我們補助意義沒有實質幫助，想說跟交通局好好討論規範出訂定條例辦法，不然編列這個錢我們監督不到他們，又不能干涉它的一些政策，既然是政府補助的錢我們應有權力監督，所以要明確的訂定辦法來。

主計主任陳俊豪答：

主席，我這邊再作補充說明一下，其實這個政策個人是看到一些問題在，就是說因為他公車小黃乘坐對象應有所限制，給予方便偏鄉行動不便及弱勢家庭優先跟這對象讓他乘坐，一般名眾普遍使用公車小黃，票價又比搭公車還便宜，我們這邊的公車市府已經是有相關補助，所以資源是重疊的，就變相對他有利方式當作乘坐工具，補貼公車資源變成浪費，可以跟交通局作討論，若不適宜的政策或是資源浪費政策，這邊可以提出說將來不再繼續配合，這個也是可以討論的方式。

主席王正國回應：

因為目前這個小黃政策，太多人來電想搭乘但皆說已滿客，只有五六個人，變成特定人員在搭乘，因只要有人搭乘就可以啟動，所以來電變成私人轎車一樣，面上應重新檢討，未來要補助的話是不是要跟交通局討論，給予當地機關一點權力監督，就如主任所說應老弱婦孺優先，而不是隨意的人即可搭乘。會失去公平性而讓真正需要的人無法搭乘。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這是明天要三讀表決，我們這邊作廣泛討論。

代表余金鐘問：

以後的編列預算書要銜接清楚明瞭。在報告的時候頁數才不會亂掉。

主席王正國回應：

主計有他們編列的編號方式。陳啟明代表有沒有問題?沒有，那這部分就明天再作三讀，各位代表回去在看一下，有問題明天可以再作討論。二讀也是明天，因經建課沒有報告不能表決，明天經建課報告。

今天審查部份就到此結束，明天開議時間是九點半繼續審查預算，今天會議到此結束。

主席宣布會議結束：

主席宣布本屆第 8 次臨時大會第二次會議到此結束。

參、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 8 次臨時大會
第三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清源代表、謝代表宜真、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余代表金鐘

請假：主計室主任陳俊豪

列席：區長謝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課長謝仁正、經建課課長柯志聰、農觀課課長高美圓、秘書室主任李冠萱、人事室主任周豐隆、清潔隊隊長張福雄、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吳美芳、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一、**秘書報告**：出席代表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宣布**：本會第二屆第 8 次臨時大會第三次會議開始。

區公所謝區長、單位主管、代表會張副主席、陳啟明陳代表、謝宜直謝代表、余金鐘余代表，撒帽秘書、志龍 雲美組員大家早安。今天是我們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 8 次臨時會，今天我們所排定議程也就是 109 年度 7 月 15 日星期三，也是我們這次第 3 次會議，主席宣布今天的會議開始。請秘書針對今天所排定的議程作報告。

三、**秘書報告議事日程**：

109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三，第三次會議，一、109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第 3 讀會。二、討論提案(1.公所提案、2.代表提案)。三、區公所報告(民政課報告主席盃執行進度及經費概算)。四、臨時動議含業務詢問。五、人民陳情案。六、閉會。

四、**王主席正國裁示**：

今天就所排定的議程，各代表有沒有什麼意見，這次也是經過我們第一次會議商討議事日程程序的排定，代表若沒有意見的話，我們就按照議程來進行，區長這邊沒有什麼問題吧！沒有的話我們就按照今天所排定的議程來討論，第一個我們就按照排定 109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

算案，我們就延續昨天二讀會審查，就是昨天二讀審查過程當中，經建課還沒有作報告，所以這時候就請經建課針對追加減來作報告，現在請經建課課長到前面作報告。

經建課長柯志聰報告：

王主席、張副主席、各位代表及區長、以及撒帽秘書、各位主管大家早。現在我要講的是我們經建課所提追加減預算，請各代表翻開 37 頁，主要我們是 37 至 39 頁，然後我來說明一下，我們原本預算的話經費是 7 仟 8 佰零 6 萬元整，然後我們這次追加的預算是 8 仟零 17 萬 1,000 元整，總共追加預算的話是 1 億 5 仟 823 萬 1,000 元整。然後我們就翻開第一頁第一項有關 200 萬的部份是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補助 108 年度災害準備金，這部份是屬於補辦預算。然後第二項部份也是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補助的有關 108 年度 8 月利奇馬及白鹿颱風桃源區達西霸樂吊橋的災後復健這是補辦預算。再翻開 38 頁，有關那個三百萬的部分屬於前瞻計畫嘎拉鳳部落文化健康服務據點周邊公共設施改善工程這是補辦預算，然後另外就是 164 萬 6,000 元整，這是屬於 107 年 8 月豪雨災後復健屬於拉芙蘭里水源農路災害復建工程補辦預算，然後下一工程 3 百萬的部份，屬於 109 年高雄市桃源區防救災搶修搶險工程的開口契約屬於補辦預算，然後另外的是屬於農業局補助的高雄市桃源區農路緊急搶修搶險工程這是 350 萬補辦預算。然後另外養公處補助，109 年高雄市桃源區維管道路、路燈、行道樹等災害搶修險工程開口契約補辦預算，預算是 250 萬。另外是原民會補助也是 109 年高雄市桃源區維管道路、路燈、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險工程開口契約，總共是 120 萬是補辦預算。39 頁的部份也是高雄市原民會補助 109 年高雄市桃源區颱風豪雨期間等災後原住民部落道路緊急搶修險工程這個預算是 350 萬也是補辦預算。然後下一個是水利局補助的，也是 109 年高雄市桃源區道路側溝等公共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這是開口契約也是補辦預算，預算是 200 萬，然後另外一個是中央原民會所補助 109 年部落特色道路主要是高雄市桃源區寶山部落特色道路改善工程這是補辦預算，預算是 2 仟 764 萬 1,800 元整。然後下一個是也是中央原民會補助前瞻計畫屬於 108 年高雄市桃源區嘎拉鳳文建站有善空間整建工程也是補辦預算，預算是 24 萬 6,550 元整。

這主要以上剛報告是屬於我們已經涵文代表會所同意墊付合議補辦預算，等一下就**有四項部份**，我們這次改善我們桃源區的基礎建以及農路改善工程，所以來進行編列，**第一項**的部份就是 109 年度建山里基礎建設工程，這部份我們編列 220 萬，**另外**寶山里

基礎建設工程，我們編了 200 萬，**另外** 109 年梅山里基礎建設工程，我們編了 280 萬，**第四項**我們編列 109 年度桃源區農路改善工程，我們編了 1,300 萬。這是主要經建課所增加的預算，以上報告。

王主席正國回應：

好，請經建課回座，昨天各課室也報告完了，剛經建課也報告了。一些補辦預算我們幾次的會期當中他們也提出過墊付案，我們代表會也核備同意，如果針對經建課這次所編列追加減還有什麼意見或不清楚的話，這個時候可以詢問經建課，請各代表就針對今年度各課室所編列預算有不清楚的部分提出你們的意見。因為昨天聽幾個代表說有好幾個單位可能是太忙或沒什麼事做就不提出他的追加減，因此，在通過預算前幾個代表說要稍為詢問一下為什麼今年都沒有辦追加減。

請高代表針對哪個單位的預算稍為問一下你的意見。

代表高清源問：

主席、秘書還有區長還有與會的各公所主管、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安。針對追加預算我是針對 39 頁那個 109 年度桃源區農路改善工程，這個預算希望能夠確實執行，因為目前我們代表是區民所陳情的大概都是農路改善，因為農路是對我們農民在經濟上還有各方面的便利是最重要，所以我希望這個追加預算能夠確實先用在比較急迫需要又是危險農路來做執行，尤其我們代表會各代表所提的很多農路改善工程，也希望區公所這邊也能夠積極，真的都能夠如期辦理，如果經費再不夠也可以再提出來，相信代表會同仁為了區民所有農路還有產業經濟發展應該都會贊成，這是我以上報告，謝謝。

王主席正國回應：

請經建課回覆一下 39 頁桃源區農路改善工程。

柯志聰經建課課長答：

謝謝王主席以及謝謝高代表的指教，這個部份的話我們的區長是真的很照顧我們農民，希望我們能夠編多一點，但因為現在經費比較龐大但我們會 1,300 萬我們會依照代表所提案跟人民陳情案件去做評估來優先做執行，這區公所會加強努力完成，以上報告謝謝。

王主席正國回應：

好，謝謝，請張副主席就預算有沒有想法來提一下。

張副主席志誠問：

主席、秘書、區長、單位主管、我們代表同仁大家早安。

我們這樣看整個這次追加減預算加起來大概 2,300 萬這個經費

，我在想說我們這個結餘款還有五仟多萬，有一些單位課室為什麼不提?就昨天民政課我也問了再怎麼樣也編個 50 萬整理公墓；那其他的單位是錢已經夠了，還是在執行上可能會有困難，我們剩那麼多錢然後我們又一直跟外面要錢，是不是我們既然有那麼多錢，又不執行，是不是有一些困難，這部份是不是請主計這邊回應一下，這是許多代表所想到的，為什麼要留那麼多錢，這個是要升利息呢? 還是怎麼樣?還是各單位各課室在時間內沒有提出這個要追加減預算? 既然我們這次也編了那就這樣執行，希望以後不要剩那麼多，可以執行希望在上半年，我們明年因為我們有一些自己財源，明年是不是有很多工作放在明年上半年，我們還是要很積極的各課室要提出一些計劃，除了你上班下班該做的之外，實際上各課室應該也有很多可以為民服務的地方，這邊做建議，謝謝。

王主席正國回應：

好，請主計稍為回答一下是各單位沒有提?是經費上或怎麼樣?

主計主任陳俊豪答：

主席、副座、各為代表、區長、各位單位主管，大家早。

針對剛副座所提的建議，個人在這邊認為也就是說今天有錢不用，它也是其實是資源的浪費，我知道說其實我們各課室都很辛苦，陸續計畫執行過程當中也都有提出一些它們各課室在業務上一些計劃或者是想法，就我所知可能目前我們執行的，這個區長有一些想法作為他都有他的方向也在陸續規劃中，或許在規劃中沒提出，可能是計劃執行細節還不夠成熟，或者是說可能還在規劃階段，相信等到今年年底 10 月份左右，如果說計劃比較成熟或者說細節也擬好，相信明年度預算會讓它付諸實行，讓計畫更成熟呈現，以上。

王主席正國回應：

謝謝主計的答覆，主計的答覆張副主席滿意嗎?

張副主席志誠答：

滿意。

王主席正國問：

各代表如果說針對預算，我這邊看民政課這邊所提小黃的預算看一下，在第 26 頁，昨天也非常辛苦，特別請秘書一定要跟高雄市政府交通局那邊要交通部公共運輸多元多用計畫補助的作業點。它這個計畫 106 年到 109 年，這個算是試辦期，那這次公所這邊有 46 萬 3,000 元，所以我們會按照這個補助要點來作審查，但是我們一定要下一個但書，請民政課馬上再跟交通部公路局那邊再發公文，是不是下一次來到桃源區重新討論這個很多的補助作業

要點，因為這個補助下去我們也沒有辦法作一個監督或一個單位。計畫只有到109年，裡面有一些我們看到不適宜的作業要點，請民政課一定要作討論，因為這個討論結果可以作為下一次明年度編列預算非常重要的依據，因此請民政課這邊一定要下點功夫來跟他們討論，再要求我們代表會一起討論，這是我們代表會給民政課交辦的事。各代表還有沒有要問的，若沒有我們就進行二讀，公所若沒有問題我們就進行二讀表決。

主席正國宣讀第二讀會審查表決：

中華民國109年度自109年1月1日起至109年12月31日止，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高雄市桃源區公所編製。同意二讀會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第2讀審查表決結果：

第二讀會審查同意的代表7票，二讀審查通過。

王主席正國詢問有無異議：沒有，我們就進行最後三讀。

王主席正國宣讀第3讀會審查表決：

中華民國109年度自109年1月1日起至109年12月31日止，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高雄市桃源區公所編製。同意三讀會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第3讀審查表決結果：

第三讀會審查同意的代表7票，三讀審查通過。

謝區長英雄回應：謝謝代表，謝謝。

王主席正國裁示：我們先休息10分鐘，再進行下一個提案。

10分鐘後撤帽秘書報告下一個進行的是討論提案。

貳、討論提案

主席王正國宣布提案議程開始：

我們現在就進行下一個議程也就是討論提案，今天討論提案第一個是我們公所提案，第二個是我們代表的提案。請秘書就公所提案作報告。

一、撤帽秘書宣讀公所提案：

提案一、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別財政、主計1。

案　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桃源區109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說　明：

一、本所109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係依據「高雄市山地原住民區總預算編製注意事項」及「109年度縣市地方總預算辦製作業手冊」編列，敬請貴會惠予審議。

二、109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歲入預算數

64867 仟元，歲出預算數 86264 仟元，歲入歲出餘絀 21397 千元。

辦　法：敬請於審議完成後，發給同意書 2 份，俾利陳報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及高雄市政府，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

同意通過高雄市桃源區 109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同意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同意的代表有 7 票，本案審議通過。

提案二、提案人：謝區長英雄，類別財政、社政類 2。

案　由：敬請審議本所「高雄市桃源區因疫情振興經濟消費禮金發放處理要點」草案乙案。說明一、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83-3 條第 3 項第 1 款山地原住民區社會福利增訂相關條文。二、參酌「澎湖縣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振興經濟消費禮金發放處理要點」修訂。

辦　法：提請貴會審議通過並製發同意書 3 份。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裁示：請社會福利來報告相關草案。

社會福利館長謝志勵報告：

主席、秘書、各位代表、區長、各位主管同仁大家早上好。我們這次經過先要點通過之後才會提案墊付案，我們就逐條報告高雄市桃源區因疫情振興經濟消費禮金發放處理要點(草案)。

第一條：高雄市桃源區公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對本區經濟之衝擊，為振興經濟，提振民間消費，發放振興經濟消費禮金以下簡稱消費禮金特定訂本要點。

第二條：本要點之主管機關為桃源區公所，主管單位為本所社會福利館以下簡稱福利館。

第三條：各項作業分工如下：

(一)發放消費禮金之規劃推動、預算編列、經費核銷由主管單位辦理。

(二)消費禮金發放名冊由戶政事務所協助提供紙本交由社福館。

(三)消費禮金之宣導及說明由社福館及秘書室共同辦理。

(四)消費禮金之發放得由本所社福館及各里辦公處包含里長及里幹事統籌發放。

(五)前項發放活動及編制名冊作業得編列相關作業費用

第四條：實施對象：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七月一日前，在籍於

高雄市桃源區之區民(無年齡限制)，得依本要點規定領取消費禮金。

第五條：發放金額：每人發放薪台幣一千元整。

第六條：發放方式：

(一)由本所社福館及各里辦公處發放。

(二)領取消費禮金時，應由領取人在發放名冊上蓋章或簽名。

第七條：領取方式：

(一)消費禮金之領取，應由符合領取資格者親自或委託他人領取並應有發放人員蓋職章證明。

(二)親自領取消費禮金時，應檢附國民身分證或其他身分證文件如健保卡或駕照。

第八條：消費禮金發放名冊由美濃戶政事務所桃源辦公處依中華民國一零九年七月一日現住戶籍人口按里製作名冊。**但下列情形，另列名冊：**

(一)符合請取資格者於領取消費禮金前死亡，得由法定繼承人檢附死亡人即繼承人之戶籍謄本或其他相關身分證文件領取。

(二)委託親屬領取時，得由戶內一人檢附戶口名簿或其他相關身分證明如戶籍謄本文件領取，並應有發放人員蓋職章證明。

第九條：發放截止日期：消費禮金領取於中華民國一零九年九月十一日起至十一月十三日止，由各里辦公處發放，十一月十四日起至十一月三十日止由本所社福館發放，逾期未領取者，不再發給。各里辦公處應於十一月十三日將印領清冊及賸餘款送至本所辦理點收及核銷作業。

第十一條：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本所編列預算支應。實施要點其中有兩點最需要各代表討論，**第一點**實施對象是我們暫定109年7月1日前在籍。想問一下代表有什麼想法?**第二點**就是我們發放日期?假如代表有意見我們馬上作修正，社福館再發放。

主席王正國回應：

好，請館長回座，本席先請區長就它整個計畫的想法，推動這個草案請區長提出你的說明，讓代表也清楚知道你這個方案主要目的。

區長謝英雄說明：

主席、撒帽秘書、副座、及各位代表，我們本所各單

位主管大家早安。

至於對我們這一次要列這樣的發放禮金，主要還是疫情之後的一個需求，因為我們知道其他縣市在經費上、地方財源上，可以的話他們融許這個發放這樣一個補助金，因為我們知道疫情之後，很多我們的區民也是靠農業來賺錢發展，但是農業它的一個這個採收期說不定在哪一月份，所以我想我們公所在結餘款之下，也跟我們主席及主計討論，在有限之下結餘款希望說回饋給我們的區民，我想這個要點有拿其他縣市的要點草案寫出來，這個部分也請我們的代表能夠支持，因為這個錢不是發給其他縣市，現在是我們應該要如何發放?我想針對我們區民設定上的要點草案希望稍為有改善，我們本區一些區民需求更能夠改善他們的經濟，我想發放應該是在原鄉首要是桃源區了，所以我們這個部分希望我們代表會先從草案這塊去看他的內容，或是需要修改的我們盡快修，這個主要是它的時間能夠通過的話，我們選擇選舉過後發放，因選舉前會很敏感，我想這個首要第一次在本區能夠拿這樣結餘款發放給我們區民。到目前我們區民大概總共四千三百名額，也就是說零歲剛出生就算，所以我想這個對代表、對公部門也好是非常非常有利於在未來推動這個老百姓會感受到，所以也請我們代表審議給予通過，謝謝。

主席王正國回應：

各代表對我們振興經濟消費禮金發放的想法說明區長也已表明他的想法，代表針對這個草案有沒有什麼意見或修正的都可以提出來。剛剛唸的**第十一條應該是第十條**，第九條是截止日，至於本要點所需經費是本所編列支應應該是**第十條**，請修改一下。本席想針對整個預算經費跟法律不牴觸下，我們還是請主計說明一下。

主計主任陳俊豪說明：

主席、副座、撒帽秘書、各位代表先生女士、區長大家好。所以剛才針對上一段副座提我們賸餘款就是我們所剩餘的錢為了因應這一次所為疫情帶來的影響，那反正錢撥給民眾來使用，希望就是可以有更大的消費效益，所以我們在區長，代表各級長官有這樣想法時候，我們這邊很積極促成這樣的發放，所以這次擬

的這個辦法，那我們這邊衡著目前公所所剩餘的財源其實是夠支應所發放的規模，我們目前剩5千多萬，所以發放這次金額大概3、4、5佰萬左右，所以希望代表能夠支持這樣的政策，讓我們區民可以享受到這樣的福利，以上。

主席王正國回應：

謝謝主計的說明，各位代表針對剛剛所提的草案，還有沒有要提出意見的，好，我們請張副主席針對這個草案提出你的意見。

副主席張志誠問：

我們看第4條實施對象在109年7月1日前出生，那我的那個女朋友過些時候會生一胎，那後面生的算不算?因為這邊沒有規範，是不是可以就是7月1日以後生的是不是也可以領取?

主席王正國回應：

可以討論一下，剛剛提的蠻有道理，如果說通過之後，萬一下禮拜我們張副座、陳代表、高代表再生的話，孩子有沒有可以受到這樣的福利，這都可以討論，這是我們區內的，他不是遷入跟出生有沒有分別，戶籍法裡面像這種遷入跟出生有沒有差別? 所以補助的方式，想說我們還可以遷入但那出生是不是在籍出生重新加入這個要明確規範，請社福館回覆一下?

社會福利館長謝志勵答：

我們這邊設籍及出生7月1號新生兒包含在裡面，所以我們訂在8月1號，所以7月份的人可以領取。

代表高清源問：

謝謝區公所針對區民一個體恤，我是針對張副座的問題，萬一那個孩子生下來，只要他父母親設籍都在7月8月在桃源這邊，孩子我們是不是開放到我們發放日期10月31日，只要那一天生的孩子是不是都可以領?有沒有違法? 但是，我們一個原則就是父母親都要在本區內，不能我在外面生，把孩子戶籍拿到這邊，這應該要避免發生，是不是可以討論?以上。

主席王正國應：

因為他這個可以設籍到我們7月以後8月、9月、10月，所以孩子剛出生都沒辦法領取，所以我們在審這個草案想說廣泛討論確實是我們本區的人，杜司偉杜代表你先說你的意見。

杜司偉代表問：

我想因為這個跟經濟有關係，我覺得會比較拿來討論有工作能力，但是不是可以設定18歲以上，因為小孩子的話會很容易變成問題，因為這個是我們的經濟影響到我們的經濟，這些有工作能力的人受到打擊，那小朋有像我們那邊夫妻生7.8個再加兩個父母親共1萬元，對他們來講，我覺得還是要回歸到有經濟能力，比如18歲或我們法定年齡是幾歲?可以工作的為主要18歲以上，我覺得這樣才是針對可以對經濟幫助，而不是全部都撒錢連小朋友、小孩子，這對經濟沒有太大的關聯，這是我的想法。謝謝。

主席王正國回應：

好，我們請區長這邊來回覆一下，因為我們主要疫情從3月份在整個全國因應這個疫情關係可能無法前來消費，尤其平地區可能封山，我們也希望說當初區長跟我們討論，這個錢主要振興我們地方的經濟，因為政府三千塊他只能用在特定外面特約商店用或特約機構，根本沒辦法實際在我們區內來消費，雜貨店也無法使用，提出這個建議我想當然每個代表都有權利一起討論沒關係，我們還是聽區長的想法及共同討論。

區長謝英雄回覆：

謝謝杜代表的建議，其實事實上我們也是在還沒有想到這個所謂振興經濟之前，我也想過說大概嬰兒對家庭零歲也好對孩子的需求有沒有達到功能?但是，在整個公平上我認為還是希望這樣的賸餘款在這個第一次是疫情發生之後，在每個家庭環境下之不同，嬰兒生出來也需要買牛奶或著說孩子讀書可能用到學業，所以從我的公平角度來講，我認為歷年第一次發放這個獎勵金應該是要全面。未來如果還有這樣的狀況，是不是各位代表講的可能考慮到經濟關係18歲以上這樣的一個想法，為了我們要怎麼去平衡這次我想剛好有這樣賸餘款也是回饋區民，應該就是從零歲到一百歲都有，一開始若就發放18歲以上，可能引發蠻多的話題亦或輿論，所以全面發應該沒有與論爭議。

金門、澎湖都是全面發放的，這表示說我們這邊財源就是公平性發給我們所有的鄉親，從0歲開始，我們這次就用這樣的方式全面發放，如果後續還有這樣的機會我想我們再另外研議看看，是不是從幾歲開始發

放，我這次比較強調我們第一次發放還是全面發放比較公平，加起來430幾萬到50萬，這部份公所財源我們還可以發放結餘款就發給每一位，以上報告。

代表杜司偉問：

謝謝區長，其實這樣我覺得也不錯，這邊還有一點，就是振興經濟我想說因為公所拿了四百萬，那四百萬能留在我們桃源區消費，是不是才是真正振興區內的一些商家或是農民，現在芒果很便宜，是不是這些消費卷拿來買芒果或是買一些農業的產品，消費經濟就是我們想振興這邊的經濟，而不是拿這個錢拿到外面振興外面的經濟，我想這可以思考，因為我們希望這四百萬透過我們的人民發放給區民，讓區民消費本區，不是說要怎麼樣，我們發放這不就是希望把錢留在本區，讓金錢活絡本區，這是我的一個想法，因為拿到了錢拿到外面買，我們本區沒辦法振興經濟，謝謝

主席王正國回應：

謝謝杜代表的看法，的確若能將消費禮金振興本區的經濟是個不錯的想法。因這是草案，我們要先通過後繼續再追蹤討論，各位代表若沒有什麼意見了我們就進行表決。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

同意通過本所高雄市桃源區因疫情振興經濟消費禮金發放處理要點草案乙案。同意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同意的代表有7票，本草案通過。

提案三、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別經建1。

案　由：敬請審議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本所「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改善(第二期)」「建山部落文化服務據點週邊公共設施改善工程」經費共計新台幣373萬2000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說明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09年6月24日原民建字第1090038386號函核定補助及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五點先行墊付後再補預算辦理。二、俟後將列入110年度總預算(資本門)或110年度追加減預算辦理歸墊及轉正。

辦　法：敬請於審議完成後，發給同意書3份，俾利後續陳報市府事宜，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回應：

這是一個墊付案，代表沒什麼意見我們就進行表決。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

同意通過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本所「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建山部落文化服務據點週邊公共設施改善工程」經費共計新台幣 373 萬 2000 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同意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的代表有 7 票，本墊付案審議通過。

二、撤帽秘書宣讀代表提案：

提案一、提案人：張志誠副主席

連署人：陳啟明、余金鐘代表

類　別：經建 1。

案　由：寶山里二集團部落茶園農路拓寬及增設會車點工程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回應：這說明就請各代表作參閱。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二：提案人：張志誠副主席

連署人：謝宜真、余金鐘代表

類　別：經建 2。

案　由：桃源里 2 號農路主線路面改善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三、提案人：張志誠副主席

連署人：謝宜真、余金鐘代表

類　別：經建 3。

案　由：桃源里嘎拉鳳主線道農路改善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回應：這個嘎拉鳳主線道農路就改雅你農路改善案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四、提案人：張志誠副主席

連署人：謝宜真、余金鐘代表

類　別：經建 4。

案　由：桃源里蘭督農路路面改善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五、提案人：余金鐘代表

連署人：張志誠副主席、陳啟明代表

類　別：經建 5。

案　由：建請增設本區高中里第一鄰 11-12 號及 17 號後方擋土

牆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六、提案人：余金鐘代表

連署人：張志誠副主席、陳啟明代表

類　別：經建 6

案　由：高中里明登農路第三支線請鋪設 200 公尺水泥路面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七、提案人：余金鐘代表

連署人張志誠副主席、陳啟明代表

類別經建 7。

案　由：高中里六貓農路第二支線(茗茗段)建請鋪設 200 公尺水泥路面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八、提案人：余金鐘代表

連署人：張志誠副主席、陳啟明代表

類　別：經建 8。

案　由：高中里玉泉農路(第二支線)建請鋪設 150 公尺水泥路面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九：提案人：余金鐘代表

連署人：張志誠副主席、陳啟明代表

類　別：經建 9

案　由：高中里茂傑農路建請鋪設 150 公尺水泥路面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十：提案人：高清源代表

連署人：杜司偉、謝宜真代表

類　別：經建 10

案　由：建請桃源區復興里 6 號農路鋪設水泥路面 200 公尺，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十一、提案人：高清源代表
連署人：王正國主席、張志誠副主席
類　別：經建 11
案　由：建請於桃源里中山農路第 2 號支線農路 700 公尺處轉彎處鋪設水泥路面 50 公尺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十二、提案人：王主席正國
連署人：張志誠副主席、謝宜真代表、高清源代表、余金鐘代表、陳啟明代表、杜司偉代表
類　別：社會福利類 1。
案　由：本會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擬發方振興經濟消費金補助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十三、提案人：陳啟明代表
連署人：張志誠副主席、余金鐘代表
類　別：經建 12。
案　由：請於建山里建山國小旁大水溝改善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十四、提案人：杜司偉代表
連署人：王正國主席、高清源代表
類　別：農觀 1
案　由：建請區公所協助將寶山里寶山衛生室規劃產業據點一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提案十五、（我們把他劃掉我們把原來經建 14 改 13 號）
提案人：杜司偉代表
連署人：王正國主席、高清源代表
類　別：經建 13
案　由：建請區公所協助高雄市桃源區寶山里寶山巷 90 號前方廣場增設排水溝一案，請審議。
主席王正國宣讀提案表決：本案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本案通過。
王主席正國提案總結：
今天我們討論提案(公所提案、代表會提案)都已完成，本席知

道因為現在里長都在公所等開會了，我們就請區公所大概說明報告主席盃執行進度及經費概況，如果有問題的話我們再跟承辦人來討論，會後也請各代表全體過去區公所跟里長再作最後確認，現在請謝課長報告。

民政課長謝仁正報告(民政課報告主席盃執行進度及經費概算)

主席、撒帽秘書、張副主席、在座的各位代表、還有區長，各位主管大家好。因為我們大概用 3 分鐘的時間，報告本所高雄市桃源區 109 年度第二屆主席盃球類競賽活動，我們計畫是依據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辦理本年度預算。

原本時間訂在寒假期間 2 月份時間點，但是疫情關係，我們延到今年的 8 月 20 到 21 號這個時間是暫訂若要更改是可以跟里長討論，我們地點在桃源區公所綜合運動場，球類活動部份，這次大概都是球類活動，沒有田徑賽，球類有排球、籃球、龍球跟桌球，排球部份有分六人跟九人壯年組九人制，九人制的部份有限制年齡男生 45 歲女生 40 歲九人制，桌球的部分邀請三個單位那瑪夏跟茂林、山地門鄉，我們會事後邀請他們來參加。有些個部份可以再與里長那邊作討論，這還沒有很確定，我們經費要跟各位代表報告，我們總經費是 99 萬 9 仟元整，那廠商是羅伊股份有限公司，這個簡報比較不清楚，那你們代表手上有紙本可以直接看紙本，我們有固定金額跟非固定金額，固定金額部分總共是 47 萬 9,000 元，這個大概都是我們的獎金包括籃球、排球、龍球的前三名，還有里長訓練費 5 萬 5,000 元，這個部份是 11 萬 9,000 元，細項我們代表自己參閱。

第二張就是非固定金額，裡面包含了我們現場音響設備還有麥克風還有關東旗還有背板，還有就是我們的秩序冊、邀請卡還有清潔人員，這兩天都有派人，還有選手服裝，份數跟金額都很清楚，還有就是要確認一件事情，就是說待回要要討論就是開幕的時間這部分還未確定，待回一併作討論，預期效應就是希望能夠透過這次活動提倡正當的休閒娛樂，增加團結社會祥和，也希望藉這次活動讓我們農業能夠帶動起來改善我們的部落特色產業，以上報告

主席王正國回應：

謝謝課長的報告，剛剛他也把預算一佰萬一些經費跟我們代表報告，有一些項目獎金都是經過八個里長討論，如果說各代表編訂了，萬一有問題，可以跟里長作最後討論確認，因為這個活動也需要各里長來帶動配合政策。

所以這個經建怎麼運用待會兒跟里長再最後確認，並請課長稍為報告預算概況。會後一定要跟里長作討論細節部份。

叁、閉會

主席王正國閉幕致詞：

我們區公所謝區長，公所所有單位主管，代表會張副主席、代表高清源高代表、代表余金鐘余代表、代表杜司偉杜代表、代表陳啟名陳代表、代表謝宜真謝代表、秘書、組員大家午安。首先謝謝代表在這三天會期都能夠很踴躍參加，也把這三天的會期順利完成，最重要的是我們三天也完成了我們109年度的追加減預算案的通過審查；希望區公所在我們預算通過之後能夠按照代表會所要求你們的執行預算案，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剛討論通過的振興經濟消費發放禮金草案，離這個發放時間還有一段時間，後續工作很重要，請將辦法再行送到代表會，因為還要在召開一次臨時會，這一定要先行墊付，我們請主計跟社會福利館跟區長這邊討論，在九月初行文再開整個墊付案情形。再次謝謝區長帶領團隊，辛苦你們，里長還在等我們開會，時間有點趕，就謝謝公所還有代表會的支持，閉會前還是要請區長講幾句勉勵支持的話。

區長謝英雄閉幕致詞：

王主席、撒帽秘書，我們張副座，還有我們的代表先生女士、我們本所的各位主管大家午安。在這邊再一次謝謝我們代表會能夠在我們這次追加減預算順利的通過，最後我們會彙集各課室向我們年度預算包括年度預算，能夠下半年以前在我們定期會之前能夠順利推動跟完成辦理。在這邊感謝代表會的支持與協助，三天的臨時會很快，但是我想藉這個一分鐘的時間向我們代表報告，未來執行規劃所有的基礎建設，一定會在代表監督跟期待之下一一完成，我想我們秉持服務的精神在這邊，我想代表跟主席未來希望將來更能夠跟我們公部門站在一起，希望所會繼續工作做好，期待區民看到所會和諧，讓工作落實完成，最後祝福所有的代表及我們的各位主管，心想事成，身體健康愉快，謝謝。

主席王正國宣布閉會：

謝謝區長的勉勵，主席宣布高雄市桃源民代表會第二屆第8次臨時大會三天的會期到此結束。

肆、散會